

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

——基于仪式的人类学研究

方明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

——基于仪式的人类学研究

方明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基于仪式的人类学研究 / 方明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 8

ISBN 978 - 7 - 5161 - 9517 - 8

I. ①莽… II. ①方… III. ①布朗族 - 仪式 - 少数民族风俗习惯 - 研究 - 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 IV. ①K892. 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325549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宫京蕾
责任校对 秦 婵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8
插 页 2
字 数 326 千字
定 价 7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中国莽人社会文化变迁研究》(11XMZ063)的最终成果

献给远在天国的父、母亲

——方伯送、胡国枝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2)
一 选题的可操作性	(3)
二 聚焦研究主题	(4)
第二节 文献回顾	(6)
一 关键词	(6)
二 莽人研究	(9)
第三节 研究路径	(21)
一 研究方法	(21)
二 研究资料	(22)
三 田野工作	(24)
第四节 全书架构	(29)
第二章 中国莽人概况	(31)
第一节 生态环境与人文历史背景	(32)
一 地理环境	(33)
二 历史背景	(34)
第二节 从聚落、并村定居到“安居”	(40)
第三节 族群溯源、认同与归属	(46)
一 源流考释	(46)
二 多元的身份认同	(55)
第四节 人口与家庭	(58)
一 人口	(58)
二 家庭结构	(62)
第三章 信仰体系	(68)
第一节 宇宙观	(69)

2 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

一 宇宙结构观	(69)
二 方位时空观	(69)
第二节 图腾崇拜	(79)
第三节 鬼灵崇拜	(81)
一 天上的鬼灵	(82)
二 天下地上的众多鬼灵	(82)
三 水中鬼灵	(85)
四 地下鬼灵	(86)
第四节 巫术	(87)
一 巫师	(87)
二 巫术	(88)
第四章 岁时祭仪	(94)
第一节 岁时与生计	(94)
一 历法与岁时	(94)
二 生计方式	(96)
第二节 岁时祭仪	(113)
一 春季祭仪	(114)
二 夏季祭仪	(115)
三 秋季祭仪	(116)
四 冬季庆典	(123)
第五章 生命仪礼	(130)
第一节 庆生仪式	(130)
一 产前习俗	(131)
二 生产习俗	(133)
三 新生仪礼	(139)
第二节 成年仪礼	(143)
一 成年的外在特征	(144)
二 社会行为与社会交往	(148)
三 订婚	(156)
第三节 结婚与离婚	(166)
一 结婚	(167)
二 离婚与再婚仪式	(179)

三 婚礼仪式的变迁	(182)
第四节 丧葬仪式	(185)
一 葬人的生死观念	(185)
二 丧葬仪式	(186)
三 简化的丧葬仪式	(206)
第六章 疫病防治仪式	(212)
第一节 葬村的医疗体系	(212)
一 民间治疗	(213)
二 现代医疗系统	(215)
第二节 防鬼：家屋防御体系的建构	(219)
一 建盖家屋	(219)
二 厌胜物	(221)
三 扫家	(223)
第三节 疫病治疗仪式	(224)
一 诊断仪式	(224)
二 救治仪式	(227)
第四节 巫术	(252)
一 黑巫术的施放	(252)
二 白巫术的救治	(254)
第七章 结论	(261)
第一节 信仰与仪式	(261)
一 信仰体系	(261)
二 仪式的变迁与坚守	(263)
第二节 仪式的实践逻辑	(266)
一 两类交换	(266)
二 仪式的实践逻辑	(269)
参考文献	(270)
致谢	(278)
补记	(280)

第一章 导论

一切文化总是处在适应外力与内力作用的变动之中，也就是说文化变迁是社会文化的常态。而若要确切定义社会文化变迁，则无疑是一项严峻的挑战工作，因为该定义既不能过于狭隘，又不可过于模糊。有鉴于此，只要我们心中明了社会文化变迁无所不包，不如暂且悬置定义，直接面对研究主题。

在社会文化变迁的著作中，我偏爱科塔克（Kottak）的《远逝的天堂》^①。他以长期的田野调查为基础，简明扼要又形象生动地描述了巴西阿伦贝皮（Arembepe）村庄40余年的社会变迁。但如此长期的田野调查实属不易，替代之法可采用再研究（restudy），即后人对前贤的田野调查点进行后续研究，以期展开学术对话。这方面的经典案例很多，如韦娜（Weiner）对马林诺夫斯基（Malinowski）在特罗布里恩群岛（Trobriand Islands）的再研究，修正了马林诺夫斯基对特罗布里恩人的政治经济状况与交换体系的认知^②。这一范本给我诸多启示，并因机缘选择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以下简称红河州、金平县）的特有族群——莽人^③而欣喜。

莽人是我国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少的一个跨境族群，现有750余人。新中国成立前尚处于简单社会之中，主要以刀耕火种维生，辅之以采集狩猎。直至20世纪50年代末期才结束游耕游居，“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逐步开始并村定耕生产；在“全国一盘棋”的局势下，成立互助组与合作社；1981年实行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又在市场经济体

① Conrad Phillip Kottak, *Assault on Paradise: Social Change in a Brazilian Village*, New York: Random House, 2004.

② Annette Weiner, *The Trobrianders of Papua New Guinea*,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88.

③ 莽人有芒人、岔满、插满、曼人等多种用语，除引用文献时以原文用名外，其他均统一为莽人。

系中浮沉。以莽人村寨为田野点，以莽人为研究对象，研究其社会文化变迁一定别有意义，也会有诸多新的发现。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生活在中越边境的莽人极为特殊，在语言学分类上，莽语不同于邻近的拉祜族、瑶族、哈尼族、苗族、彝族的语言。与前述民族相比，在风俗习惯上莽人亦彰显自身的文化特色。更因地处西南边疆，经历过傣族土司与国民党的统治，1957年中共民族工作队深入苦聪人地区之时，才“顺便”访问了莽人村寨，这也充分反映在20世纪60年代之后的莽人研究上（详见后文文献回顾）。阅读这些文献，我既被其文化特色所吸引，又对一些表述不一而产生迷惑。俗话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带着好奇与疑惑，我决定前往莽村进行研究。

自马林诺夫斯基开创“科学民族志”以降，撰写民族志成为人类学者的基本学术追求。然而在我国的知识体系中，民族志的生产却一直差强人意，正如高丙中指出的，“在中国现代学术的建构中，民族志的缺失造成了社会科学知识生产的许多缺陷”“没有民族志，没有民族志的思想方法在整个社会科学中的扩散，关于社会的学术就难以‘说事儿’，难以把‘事儿’说得有意思，难以把琐碎的现象勾连起来成为社会图像，难以在社会过程中理解人与文化”^①。而民族志生产的基点在于田野调查，前贤对此多有论述，如费孝通所言，“为了对人们的生活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研究人员有必要把自己的调查限定在一个小的社区单位内来进行。这是出于实际的考虑。调查者必须容易接近被调查者，以便能够亲自进行密切的观察。另一方面，被研究的社会单位也不宜太小，它应能提供人们社会生活的较完整的切片”^②。我认为莽人符合前引费先生的两个标准，即莽人为一个仅有数百人的族群，聚居在相隔不远的四个村落^③，保存着较

① 高丙中：《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总序》，载E. E. 埃文思-普里查德《阿赞德人巫术、神谕和魔法》，覃俐俐译，商务印书馆2006年版，第3页。

② 费孝通：《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商务印书馆2006年版，第24页。

③ 经过多次组合，1973—2008年为南科新寨（1997年迁址并村改名为龙凤村）、坪河中寨、坪河下寨、雷公打牛村；2008年实施莽人扶贫工程，龙凤村就地改造，坪河中寨与坪河下寨迁址并村为平和村，雷公打牛村迁址改名为牛场坪村，详情参见第二章第二节。在并村后，原坪河下寨的村民基本生活在原村，故仍视为一个村寨，但在统计时纳入平和村，特此说明。

为完整的传统文化切片，可以呈现一份“抢救民族志”；又正处于急遽变迁的时代，是展示文化变迁的理想“标本”。于是我毅然决然地进入莽人村寨，进行田野调查。我曾将此视为一次浪漫之旅，具有良好的可操作性，因为自认为具备天时、地利与人和的优势。

一 选题的可操作性

以莽人为研究对象、以莽人聚居的村寨为田野点具有天时、地利与人和之便。

“来得早不如来得巧”的俗语道破了研究难得的机遇，而我的田野调查恰逢其时——开始实施莽人扶贫工程（2008—2012年）。这一工程的主要目标是帮助莽人脱贫致富，达到当地群众中等以上的生活水平。为完成这一目标，实施三步走的策略：第一步是用两年时间基本完成有关基础设施建设与基本解决温饱问题。第二步是再用一年时间，全面实现“四通五有三达到”，即通路、通电、通广播电视、通电话；有学校、有卫生室、有安全人畜饮水设施、有安居房、有稳定解决温饱的基本农田；农民人均有粮、人均纯收入和九年义务教育普及率达到国家扶贫开发纲要和“两基”攻坚计划要求、进一步提高综合素质与夯实可持续脱贫的产业基础。第三步是再用两年左右的时间，通过各类政策的统筹落实，全面实现扶持莽人发展目标，达到当地群众的中等生活水平^①。该项工程的实施，势必对莽人的传统文化产生一定的冲击，因此站在历史的拐点往前追溯，抢救其传统文化就极其紧迫；审视当下，得以洞察其社会文化的变迁；或许还可以思考未来——莽人的生存与发展。

从2008年8月任职于红河学院后，我即举家迁居于红河州府所在地蒙自县^②，县城距离莽人村寨250千米左右，便于多次进行田野考察。我也因之不仅得以参与莽人全年重要的生产活动，而且观察到他们的节日庆典、婚丧嫁娶、叫魂撵鬼等仪式。我在田野中不期遇见另外两名莽人研究者，他们对此艳羡不已^③。

在本研究立项之前，我即已阅读大量相关文献，并多次前往莽人村寨

① 改写自云南省人民政府文件云政发〔2008〕111号。

② 2011年1月1日改为蒙自市。

③ 在田野调查中，我曾遇见一位博士研究生与一位硕士研究生，他们均以莽人为研究对象，在莽人村寨的调查时间均不长。

进行长短不一的田野调查，由此不仅结识地方学者晏红兴^①、金平县莽人扶贫办公室及驻村的有关工作人员，而且与科塔克相似，也逐渐与研究对象的莽人建立投契，成为朋友。他们的无私帮助给予我完成该项目莫大的信心。

二 聚焦研究主题

2011年9月27日我参加“金平县莽人扶贫工程表彰大会”后返回家中，至此我的田野工作大体告一段落。此后一边整理田野资料，一边撰写与修改数篇关于莽人的论文。2011年12月15日我以“中国莽人社会文化变迁”为题在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召开专家论证会，我的预期成果为4—8篇相关论文、1部专著与1部纪录片。5位与会专家在仔细听取我的陈述后一致认为：①拍摄1部纪录片不“靠谱”，叮嘱我要将有限的精力与难得的经费用于深入研究；②原题内容涉及居住空间、经济生活、社会结构、信仰与医疗、语言与教育、娱乐休闲、生命仪礼等诸多方面，这过于庞杂，难以驾驭；③围绕主题进行深入研究，又要便于操作，因而与其面面俱到地泛泛而谈，不如缩小范围，以某一具体的主题切入，深入讨论。

经过他们的点拨与自身的思考^②，我欣然地接受专家们的建议，终将主题聚焦于仪式生活，并将题目改为“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基于仪式的人类学研究”。

确定主题后思考如何“论”这个问题。田汝康的书与王建新的论文启发我如何讨论这一主题：田汝康的《芒市边民的摆》^③是我最喜爱的书籍之一，该书文字优美耐读，通过对芒市那木寨“做摆”仪式的研究，不仅展示了摆夷（即傣族）的社会文化图像，而且揭示了做摆即为摆夷社会运行的逻辑^④；王建新指出，虽然中国宗教人类学在近20年来有些进步，“但专题专著型的宗教民族志研究却不多见”^⑤、“较少立足于田野

① 金平县文化产业办公室科员，我称呼他为晏老师。

② 鉴于“马尔库斯（Macus）和费彻尔（Fisher）注意到仪式的描述与分析已经成为组织民族志文本的流行手段”（Catherine Bell, *Ritual Theory, Ritual Practic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15.），及莽人仪式研究的缺失，我终于确定主题。

③ 该书最初为手工刻写的油印本，书名为《摆夷的摆》，1946年由重庆商务印书馆出版时改为现名。

④ 田汝康：《芒市边民的摆》，云南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99页。

⑤ 王建新：《宗教民族志的视角、理论范式和方法——现代人类学研究诠释》，《广西民族研究》2007年第2期。

调查、以新鲜事例挖掘和理论方法开发为目的的宗教民族志研究”^①。为此我不揣浅陋，以“实干状态”进行尝试^②。在本研究中我将努力完成主次两个目标，即主要目标是通过信仰与仪式，呈现莽人的文化图像，为学术界提供一部反映莽人文化变迁的宗教民族志、为社会科学界提供“社会事实”，从而得以较为全面地认识莽人并理解其文化；次要目标是将莽人仪式生活中的“交换”置于人与人、人与鬼的交互网络中思考，认为这种交换实则维系了莽人的日常生活，也是他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这些交换的实践逻辑是通过互惠性交换以应对社会风险。为了读者明白易懂，我的叙述将走向历史现场，即在现代民族国家与时代变迁的脉络中“说事儿”，以“当地人的内部眼光”来铺陈莽人具体的仪式生活。此外“一个主要仪式的象征，它的参与者自己对有关方面的行为都无法解释，甚至事实上，他们对此习而不察”^③，因此我将对其象征与意义进行必要的阐释，以便读者理解该仪式文化。当然我会遵循“意义二分的原则”，即区分“被研究对象头脑中的意义与人类学者头脑中用术语或理论表达的意义”^④，因为“人类学者是文化的阐释者，而阐释不应被误认为原意”^⑤。

本研究以讨论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为主题，从信仰与仪式切入，基本立场是以“全貌观”（holistic view）为统摄，在历史现场的脉络中描述莽人的仪式生活，并试图揭示其中的核心在于“交换”。换言之，交换、信仰、仪式从内而外构成了莽人的一种社会结构，成为他们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以莽人为主题的人类学调查报告、论文、专著已经累积相当的数量，但其中对信仰与仪式的直接讨论却十分有限。在下一节的文献回顾中，我将详细地回应这一问题。

① 王建新：《宗教民族志的视角、理论范式和方法——现代人类学研究诠释》，《广西民族研究》2007年第2期。

② 同上。

③ Victor Turner, *The Forest of Symbols: Aspects of Ndembu Ritual*,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67, p. 27.

④ Manning Nash, *The Golden Road to Modernity: Village Life in Contemporary Burma*, Chicago: the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73, p. 316.

⑤ Fiona Bowie, *The Anthropology of Religion: An Introduction*,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0, p. 11.

第二节 文献回顾

英国伟大的科学家牛顿（Newton）爵士（1643—1727）将自己的成功之道归结为“如果说我比别人看得略微远些，那是因为我是站在巨人们的肩膀上的缘故”。任何研究，不管是否有所超越，皆离不开前人的成果，本研究亦是如此。学术史的回顾有益于拓展研究视野，有助于我们了解研究对象，有利于明晰问题意识。本节内容分为关键词与莽人研究述评两部分。

一 关键词

社会文化变迁是人类学研究的经典主题，宗教问题是其中的主要议题之一，但是宗教的定义却依然见仁见智，不过以“信以为真”为前提、与仪式密切相关则是共识，如马林诺夫斯基将宗教视为“一种模式行为及信仰体系”^①；华莱士（Wallace）将宗教定义为“与超自然存在、威力、强力有关的信仰与仪式”^②，并指出仪式与宗教之间的关系是“仪式是行动的宗教……仪式完成宗教所要做的事情”^③。本书是讨论莽人的信仰与仪式及其实践逻辑的宗教民族志，涉及莽人、信仰、仪式、交换四个关键词。其中莽人与信仰在后文分列专章讨论，现仅定义仪式与梳理仪式交换的相关研究。

（一）仪式

同宗教一样，仪式的定义也是众说纷纭。以人类学学科发展脉络而论，其定义由狭义的专指制度化宗教的仪礼及其活动，转向涵盖普化宗教乃至任何人类行为的广义范畴。如特纳（Turner）注重信仰与仪式的规范行为，他将仪式定义为“虽未放弃技术路线，却参照神秘的人物或力量

① Bronislaw Malinowski,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An Account of Native Enterprise and Adventure in the Archipelagoes of Melanesia*, Illinois: Waveland Press, 1984, p. 24.

② Anthony F. C. Wallace, *Religion: An Anthropological View*,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6, p. 5.

③ Anthony F. C. Wallace, *Religion: An Anthropological View*,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6, p. 102.

之信仰来应对特定场合的既定正式行为”^①。坦比亚 (Tambiah) 则突出仪式的沟通作用, 他指出仪式是“文化建构的象征交流系统。它由确定的话语和行为构成, 常以多种媒介表达, 其内容和安排通过正式(常规)、刻板(固化)、浓缩(融合)和冗余(重复)的程度不同而彰显特点”^②。而巴菲尔德 (Barfield) 的仪式范畴广泛, “不仅包括明确的宗教行为, 也包括诸如节日、游行、成年礼、游戏、问候等行为”^③。与巴菲尔德模糊的仪式分类相比, 贝尔 (Bell) 明确提出将仪式分为六类, 即过渡仪礼或生命仪礼; 历法和纪念仪礼; 交换和圣餐仪礼; 磨难仪礼; 宴会、禁食与节日仪礼; 政治仪礼^④。根据仪式展演的不同, 丽贝卡·斯坦因 (Rebecca L. Stein) 和菲利普·斯坦因 (Philip L. Stein) 分为说明性的与情境性的仪式, 又借鉴华莱士的成果, 进一步分为技术性仪式、治疗仪式、意识形态仪式、过渡仪礼、身体改变、救赎仪式、复振仪式和朝圣^⑤。借鉴上述仪式定义与分类, 结合田野调查中获取的资料, 将本书中使用的仪式定义为, 与人和非人进行交流的模式化行为, 包括岁时祭仪、节日庆典、生命仪礼与疫病防治仪式等内容。

(二) 交换

人类学关于交换的研究已经累积丰硕的成果, 若说美拉尼西亚地区为中心并不为过, 如新几内亚高地的莫卡 (moka)、圣克鲁斯红色羽毛的“钱”贸易等^⑥。马林诺夫斯基不仅描写特罗布里恩岛人库拉 (Kula) 的仪式交换与不同物品间的交换, 也兼及一般用品或服务与同类物品间的交换^⑦。其研究激起其后的人类学者对该主题的持续讨论, 至今不衰。莫斯

① Victor Turner, *The Forest of Symbols: Aspects of Ndembu Ritual*,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67, p. 19.

② Stanley J. Tambiah, *A Performative Approach to Ritual*, London: The British Academy 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119.

③ Thomas Barfield, *The Dictionary of Anthropology*, Oxford: Blackwell, 1997, p. 410.

④ Catherine Bell, *Ritual: Perspectives & Dimens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 94.

⑤ Rebecca L. Stein & Philip L. Stein, *The Anthropology of Religion, Magic, and Witchcraft*, Boston: Pearson Education Inc, 2008, pp. 81 - 99.

⑥ Patrick V. Kirch, “Prehistoric Exchange in Western Melanesia”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Vol. 20, 1991, pp. 141 - 165.

⑦ Bronislaw Malinowski,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An Account of Native Enterprise and Adventure in the Archipelagoes of Melanesia*, Illinois: Waveland Press, 1984.

(Mauss)更是开启了人类学交换理论研究之先河^①，他将简单社会中的这种生产与交换称为“礼物经济”；解释人们务须回礼在于“礼物之灵”，其意并非“礼物”本身，而是欲图揭示礼物交换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整个社会的道德法则”；正是由于礼物与商品之间的对立，他倡议现代社会应该回归古式的基本道德。为了回应莫斯的“礼物之灵”一说，马林诺夫斯基论证“互惠”(reciprocity)或者“馈赠-接受”原则才是美拉尼西亚社会的基础^②；费思(Firth)认为莫斯误解毛利(Maori)人的“豪”(hau)，互惠才是新西兰毛利人的行动指南^③；萨林斯(Sahlins)认为莫斯以先人之见去理解“豪”，并忽略其经济意义；在论证互惠为简单社会的普遍性原则后，进而概括出交换的三种类型：一般互惠、均衡互惠和否定性互惠^④。与他人的质疑不同，王铭铭肯定莫斯人物混融的观念实则超越了礼物本身，指出其试图从道德、经济社会学与政治经济学、一般社会学三方面对西方社会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对策；却又因其“社会中心论”受到一定的局限^⑤。深受韦娜的启发^⑥，古德利尔(Godelier)的《礼物之谜》才是对礼物交换理论的集大成之作^⑦。该书肯定莫斯交换理论的贡献，也梳理后人对其疏漏的批评；在此基础上，他从赠人之物与赠神之物两个维度展开论述，进而提出礼物之谜或许在于社会生存条件。近年来国内学界对这一主题的研究不乏精彩之作，如褚建芳的研究全面展现傣族的仪式生活，分析傣族社会文化的经济伦理与等级秩序，进而揭示其运行逻辑为道义互惠^⑧；而郑宇指出“仪式交换不仅是传统的，也是现代的”^⑨。上述研究不乏创见，却多聚焦于交换中的物质流动，而忽略交换的多种形态，

-
- ① Marcel Mauss, *The Gift: The Form and Reason for Exchange in Archaic Societies*, (W. D. Halls, trans.), New York: W. W. Norton, 1990.
- ② Bronislaw Malinowski, *Crime and Custom in Savage Society*, Paterson, N. J.: Littlefield, Adams, 1962.
- ③ Raymond Firth, *Economics of the Zealand Maori*, Wellington: Government Printer, 1959.
- ④ Marshall Sahlins, *Stone Age Economics*, Chicago: Aldine - Atherton, 1972, pp. 191 - 210.
- ⑤ 王铭铭：《物的社会生命？——莫斯〈论礼物〉的解释力与局限性》，《社会学研究》2006年第4期。
- ⑥ Annette Weiner, *Inalienable Possessions: The Paradox of Keeping - While - Givi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 ⑦ Maurice Godelier, *The Enigma of the Gift*,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98.
- ⑧ 褚建芳：《人神之间：云南芒市一个傣族村寨的仪式生活、经济伦理与等级秩序》，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
- ⑨ 郑宇：《箐口村哈尼族社会生活中的仪式与交换》，云南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6页。

如劳动互助、情感抚慰。本研究将借鉴前述成果，在描述仪式生活的基础上，对仪式中的多种交换形式略加考察，试图揭示仪式的实践逻辑。

在过去一百多年中，人类学仪式研究大体有两种研究路径：“其一是对古典神话和仪式的诠释；其二是对仪式的宗教渊源和社会行为的探讨……社会文化人类学的仪式研究趋向于把带有明确宗教意义和喻指的仪式作为具体的社会行为来分析，进而考察其在整个社会结构中的位置、作用和地位。”^①与前贤略有不同，本书旨在通过描述仪式行为以再现莽人的文化图像，在此基础上分析该文化、转译其意义，并进而讨论该文化的运行逻辑之谜，从而呈现莽人的社会文化变迁。

二 莽人研究

通过个人所掌握的资料评述前贤对莽人的有关研究，以期深化对研究对象的认识，从而确定本研究的主要内容。

我所见确切记载莽人的最早史料为1932年《云南省金河设治区通志资料》，其中记录“金河第二区岔满8户”^②。而调查研究则始自宋恩常，他于1960年4月14—25日对金平县第三区普角乡定居在南科的19户和草果坪的6户莽人进行调查，并出版成果^③。此后众多国内外学者加入研究莽人的行列，并取得丰硕的成果。其中有些问题已达成共识，如除自称莽人外，尚有其他多种他称；属于南亚语系的莽语为族内交流的通用语言；曾经以刀耕火种维生；五大姓氏各有其图腾；女性有文嘴之俗，并在成年后穿着富有族群特色的围腰 *bo*；年轻男女有恋爱与择偶的自由。有些问题尚有待于进一步研究，如莽语属于南亚语系的何种语支、莽人的源流。有些问题存有差异，如越方文献中描述婚礼中迎娶方与嫁娶方为争夺新娘的“战斗”，而中方文献无人提及；越方实行一夫一妻制，而中方一夫一妻与一夫多妻制并存。受限于个人视野及部分图书难以获取，尤其是外文资料，以下仅就个人所见资料予以述评。

（一）国外莽人研究

国外莽人研究包括国外学者的莽人研究与国内学者对国外莽人的研

① 彭兆荣：《人类学仪式研究述评》，《民族研究》2002年第2期。

② 云南省编辑组《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书》修订编辑委员会：《思茅玉溪红河傣族社会历史调查》，民族出版社2009年版。

③ 宋恩常：《插满人社会经济调查》，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云南民族调查组、云南省民族研究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金平县苦聪人社会经济调查》，云南省民族研究所1963年版，第47—66页。